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说明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雷鸣科化”）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淮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、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 18 位交易对方所持有的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。

根据本次交易方案，本次交易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本次交易前后，雷鸣科化的控股股东均为淮北矿业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，实际控制人均为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。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（2016 年修订）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。

特此说明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

2018年4月12日